证券代码: 002931 证券简称: 锋龙股份 公告编号: 2023-044

债券代码: 128143 债券简称: 锋龙转债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暨完成注销登 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投资基金概述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基金管理人及普通合伙人西藏浙富源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源沣")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发起设立"绍兴上虞锋龙智能园林机器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用名,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基金")。总募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额人民币9,000万元,根据基金所投项目投资进度分期到位。

2020年1月,基金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其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绍兴上虞锋龙园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年4月,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西藏源沣的通知,基金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的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的《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87)、《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1)、《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2)。

二、进展情况

根据《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浙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设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合作框架协议》,基金存续期限为5年,其中前3年为投资期,最后2年为退出期,根据项目情况,管理人可相应延长基金存续期限。鉴于基金所投项目已完成退出,基金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基金解散。近日,公司收到基金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登记通知书》,基金的注销登记申请已被批准登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基金已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三、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基金无开展中的投资项目,本次注销基金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 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 股东利益的情形。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3日